

全面保护个人信息安全！ 一批民生新规11月起施行



11月起，一批关系到社会民生的重要新规 开始施行

★ 个人信息安全有了专门法律保护

明确不得过度收集个人信息、大数据杀熟、滥用人脸识别技术……自11月1日起，《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正式施行，全方位保护你的信息安全

★ 工资保证金解除农民工“后顾之忧”

《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保证金规定》自11月1日起施行，有望破解工程建设领域的农民工欠薪问题

★ 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可缓缴税款

为进一步加大助企纾困力度，自11月1日起，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可缓缴税款，至明年1月申报期结束

★ 规范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活动

《社会消防技术服务管理规定》自11月9日起正式施行。规定明确，消防技术服务行业组织不得从事营利性社会消防技术服务活动，不得从事或者通过消防技术服务机构进行行业垄断等

新华社发(木锦制图)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当聚焦行动力

新华社记者 顾震球

《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第26次缔约方大会将于31日在英国格拉斯哥举行。这将是《巴黎协定》进入实施阶段以来的首次气候大会，对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意义重大。世界各国希望大会能够强调行动，为全球进一步有效应对气候变化奠定坚实基础。

自《巴黎协定》2015年12月达成以来，经历美国“退群”的波折，协定实施细则谈判至今没有完成，发展中国家长期高度关切的应对气候变化资金、技术、能力建设等问题也未能得到有效解决。因此，格拉斯哥大会应当避免2019年第25次缔约方大会(马德里大会)在重要问题上难以达成共识的结局，积极倡导各方将目标转化为具体行动，而不是空喊口号。

发达国家在涉及应对气候变化的重要问题上缺乏行动，《巴黎协定》全面执行进展缓慢，这些情况使国际社会忧心忡忡。联合国秘书长古特雷斯曾公开敦促各方采取必要措施，确保格拉斯哥大会取得成功，使其成为“一个真正的转折点”，发达国家必须兑现每年向发展中国家提供1000亿美元气候资金的承诺。

工业革命以来的人类活动，特别是发达国家大量消费化石能源所产生的二氧化碳累积排放，导致大气中温室气体浓度显著增加，加剧了以变暖为主要特征的全球气候变化。发展中国家承受了发达国家历史排放的后果，却没有得到应有的资金和技术支持，严重限制了应对气候变化冲击的能力。

气候变化是全人类的共同挑战。在这一关系人类共同命运的重大挑战面前，没有一个国家能够独善其身。兑现承诺是发达国家必须承担的义务和责任。发达国家应尽快把公开承诺转化为实际行动，弥补不该出现的资金缺口，并制定新的集体量化资金目标，为格拉斯哥

大会取得成功创造条件。

中国高度重视应对气候变化。作为世界上最大的发展中国家，中国克服自身经济、社会等方面困难，言出必行，实施一系列应对气候变化的战略、措施和行动，取得积极成效。自2011年起，中国每年发布应对气候变化的政策与行动年度报告。最新报告显示，中国将应对气候变化摆在国家治理更加突出的位置，不断提高碳排放强度削减幅度，不断强化自主贡献目标，以最大努力提高应对气候变化的力度，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作为负责任大国，中国积极推动共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气候治理体系，为应对气候变化贡献中国智慧、中国力量。

众所周知，《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巴黎协定》是世界各国讨论和应对气候变化的主渠道，公平原则、共同但有区别的责任原则和各自能力原则是开展气候行动的指导原则。事实证明，《巴黎协定》的达成是坚持多边主义，充分尊重缔约方驱动、公开透明等原则，并在考虑各国国情的基础上平衡反映各方立场的结果。在气候变化挑战面前，单边主义没有出路，必须坚持真正的多边主义，不搞零和博弈，气候变化问题由大家共同商量着办，世界前途命运由各国共同掌握。否则，《巴黎协定》的目标将化为泡影，全球应对气候变化将步履维艰。

当前，新冠疫情仍在蔓延，全球经济复苏乏力，气候变化等热点问题延宕难解，世界各国迫切希望各方在谈判中尽快就关键问题达成共识，避免格拉斯哥大会无果而终。时间紧迫，机遇难得，现在已经到了发达国家停止坐而论道，收起动辄指责他人的傲慢嘴脸，用具体行动承担自身义务和责任的关键时刻了。(新华社英国格拉斯哥10月30日电)

招标公告

一、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一：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丰和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市商务中心区安置区)二期前期物业服务项目，位于周口市丰和东路南侧、支四路西侧，占地面积48666.5m²，总建筑面积158215.86m²。项目二：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贵和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A区)前期物业服务项目，位于周口市武盛大道东侧、周淮路南侧，占地面积93463.1m²，总建筑面积339902.34m²。项目三：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贵和家园棚户区改造项目(B区)前期物业服务项目，位于周口市武盛大道东侧、纬一路南侧，占地面积62185.9m²，总建筑面积236828.16m²。2.招标范围：前期物业服务项目物业管理全部内容。二、项目预算 项目一：每年230万元。项目二：每年470万元。项目三：每年345万元。三、服务期限 按年度计算，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物业首次业委会确定物业服务企业，并签订物业服务合同之日终止。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物业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包括获得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2.投标人须在河南省物

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注册登记或纳入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监管。3.具有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所必需的物业服务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招标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5.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物业管理经理证书或物业管理师证书。

五、报名信息 1.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和文件规定的实际报名地点现场同步报名。2.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5日8:00-17:00。周口市汇川区八一路百盛国际1915。3.报名时需提供资料:企业营业执照、开户许可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全部资料。4.招标文件售价:300元/本。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网站、《周口日报》同步发布。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项目一:2021年11月22日14:00,项目二:2021年11月22日15:30,项目三:2021年11月22日16:30;2.开标地点: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八、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周口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商务中心,杨涵,0394-7735558。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泽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姜志国,13015503251。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郸城县蓝湾小区前期物业服务项目,东至文化路、西至规划路,占地面积45461m²,总建筑面积115358.62m²。2.招标范围:郸城县蓝湾小区前期物业管理全部内容。项目测算:该项目测算每年约211万元,住宅1.7元/m²/月、车位管理费55元/个/月。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成立业主委员会新物业服务企业进场。二、投标人资格要求:1.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物业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固定经营场所,有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所必需的物业服务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3.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4.拟派项目经理须有项目(物业)经理证或者物业管理师证。5.投标人须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注册登记,或纳入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监管。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三、报名信息: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线上和实际报名地点同步进行。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5日(不少于5个工作日)8:00-17:00。地点:郸城县蓝湾小区售楼部会议室。报名时需提供资料: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全部资料(审原件留复印件)。售价:300元/本,售后不退。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房地产综合监管平台、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网站、《周口日报》同步发布。四、开标时间及地点:2021年11月24日9:30(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郸城县蓝湾小区售楼部会议室,招标人:河南意博置业有限公司 杨自来,18003948069;代理机构:周口融聚信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刘振华,19937695600。2021年11月1日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沈丘县大唐·盛世龙门住宅小区前期物业服务项目,东至经一路、西至尚德路,占地面积100845m²,总建筑面积282985.98m²。2.招标范围:沈丘县大唐·盛世龙门住宅小区前期物业管理全部内容。项目测算:该项目测算每年约610万元,住宅1.85元/m²/月、商业3元/m²/月、地下车位管理费55元/个/月。服务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成立业主委员会新物业服务企业进场。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物业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固定经营场所,有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所必需的物业服务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3.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4.拟派项目经理须有项目(物业)经理证或者物业管理师证。5.投标人须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注册登记,或纳入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监管。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三、报名信息 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线上和实际报名地点同步进行。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5日(不少于5个工作日)8:00-17:00。地点:郸城县世纪大道北段路西自建楼五楼办公室。报名时需提供资料: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全部资料(审原件留复印件)。售价:300元/本,售后不退。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房地产综合监管平台、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网站、《周口日报》同步发布。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1年11月23日9:30(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沈丘县天龙郡售楼部会议室;招标人:沈丘县天龙郡置业有限公司 杜剑平,19913387377;代理机构:河南方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王志伟,13523226698。2021年11月1日

公告

项城市林权管理中心(代码:12411781MB0X59942P)已注销,所有债权债务由项城市汾泉河国家湿地公园服务中心承担,特此公告。联系电话:0394-4321327

项城市汾泉河国家湿地公园服务中心 2021年11月1日

遗失声明

●王思涵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编号:M411469027,出生日期:2012年8月7日,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王思泽出生医学证明丢失,编号:R410868921,出生日期:2018年4月17日,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西华县董家西湖春天饭店不慎将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丢失,许可证编号:JY24116220011390,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周口泰峰水暖有限公司不慎将河南增值税普通发票丢失,校验码:56401459280101364087,发票号码:041001900204,发票号码:67264217,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周口万源建筑垃圾清运有限公司豫PU1178的车辆营运证丢失,证号:411620097541,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沈丘县财政局付井财税所公章不慎丢失,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孙冰不慎将周口市川汇区启跃美酒商行提货单丢失,提货单号:QY00126,提货单日期:2021年10月26日,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商水县立兴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不慎将公章丢失,编码:4116230000262,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胡刘红、刘娜不慎将位于商水县融辉城A区15号楼1单元10楼东户的房产证丢失,证号:1710014197,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周口万源建筑垃圾清运有限公司豫PL1162的车辆营运证丢失,证号:411620085168,声明作废。 2021年11月1日

声明

太康县公安局于2021年4月28日办理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书(证号11411724005912228N)更换负责人,现声明停止使用。 太康县公安局 2021年10月30日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关于开展代理购电服务有关事项的公告

为贯彻执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发改价格〔2021〕1439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电网企业代理购电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21〕809号)、《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发的通知》(豫发改价管〔2021〕873号)有关要求,我公司就代理购电服务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1. 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已于2021年10月15日取消工商业目录销售电价,推动工商业用户都进入市场。即日起,选择进入电力市场的工商业用户,可通过河南省电力交易平台

(<https://pmos.ha.sgcc.com.cn>)进行市场注册,按照市场价格向发电企业或售电公司进行购电。

2.自2021年12月1日起,仍未直接从电力市场购电的用户,默认由我公司代理购电,执行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我公司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可在每季度最后15日前选择下一季度起直接参与市场交易。

3.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由代理购电价格、输配电价(含线损及政策性交叉补贴)、政府性基金及附加等组成,其中:代理购电价格由我公司代理用户参与市场交易形成;已直接参与市场交易(不含已在电力交易平台注册但

未参与电力市场交易,仍按目录销售电价执行的)用户在无正当理由情况下改由我公司代理购电的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我公司代理普通用户购电价格的1.5倍执行。由我公司代理购电的拥有燃煤发电自备电厂用户、高耗能用户,代理购电价格按我公司代理普通用户购电价格的1.5倍执行。

4.对于选择由我公司代理购电的工商业用户,11月1日起可在网上国网App、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微信公众号、供电营业厅等渠道,签订代理购电相关合同。

5.我公司将于每月底前3日通过网上国网App、供电营业厅等线上线

下渠道,公布次月的代理购电用户电价等相关购电信息。

6.原执行目录销售电价的工商业用户,在2021年11月30日前,继续按照《河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2019年第二次降低工商业及其他用户单一制电价的通知》(豫发改价管〔2019〕315号)规定的工商业目录销售电价水平执行。我公司将始终践行“人民电业为人民”的企业宗旨,全力以赴做好供电优质服务。广大用户如有问题请咨询95598电话、网上国网App在线客服或当地供电营业厅。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2021年10月27日

招标公告

鹿邑建业桂园、泰和府、迎宾上院(南苑)前期物业服务项目,现已符合公开招标条件。欢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与招标范围 1.项目名称:鹿邑建业桂园、泰和府、迎宾上院(南苑)均位于鹿邑县鹿鹿办事处,由鹿邑县迎宾置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桂园规划占地面积65128m²,总建筑面积160516.79m²,泰和府规划占地面积51476m²,总建筑面积106402.44m²,迎宾上院(南苑)规划占地面积68593m²,总建筑面积162865.94m²,项目基本情况详见招标文件。2.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

二、项目资金测算 费用来源于全体业主,招标控制价桂园为每年348万元,

泰和府为每年326万元,迎宾上院(南苑)为每年317万元(住宅:1.8元/m²/月、商业:3.5元/m²/月,停车位:55元/个/月)。

三、服务期限 按年度计算,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物业首次业委会确定物业服务企业,并签定物业服务合同之日终止。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遵照公开、公平、公正、竞争、择优的原则,接受符合下列条件的投标人报名:1.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物业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包括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总公司下属子公司)。2.投标人须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注册登记或纳入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监管。3.具有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所必需的物业服务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的正常记录,参加招标活动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5.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物业经理(项目经理、企业经理、部门经理)岗位证书或物业管理师证书。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五、报名信息 1.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线上和文件规定的实际报名地点现场同步报名。2.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5日(不少于5个工作日)8:00-12:00,15:00-17:00,逾期不予受理;报名地点:周口市汇林大道九元机械有限公司二楼办公室。3.报名时需提供资料: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被委托人身份证)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全部资料。上述证件均需原件,另提供加盖企业印章的复印件一份(网上可查)。代理机构对上述资料的审核并不作为投标资格最终认定,投标人

应对报名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审核,不符合该项目资格条件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4.招标文件售价:300元/本,售后不退。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网站、《周口日报》、《周口晚报》或市级以上新闻媒介同步发布。

七、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即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1年11月23日9:00;2.开标地点:鹿邑建业泰和府售楼部二楼会议室。

八、招标联系事项 招标人:鹿邑县迎宾置业有限公司,联系人:田红星,联系电话:13346836333;招标代理机构:周口市天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联系人:张佩佩,联系电话:18623940607。 2021年11月1日

招标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1.商水盛泰锦园一期建设项目,东至西环路商宁路、西至陈胜大道、南至章华台路,占地面积34866.22m²,总建筑面积85999.21m²。2.招标范围:详见招标文件。项目资金测算每年174万元(住宅:1.7元/m²/月,商业、幼儿园2.6元/m²/月,地下车位管理费60元/个/月),服务期限:从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物业首

次业委会确定物业服务企业,并签定物业服务合同之日终止。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有效的营业执照、银行开户许可证、经营范围包含物业服务,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包括总公司授权的分公司)。2.有固定场所,有履行物业服务合同所必需的物业服务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3.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4.拟派项目经理须有物业经理证或物业管理师证。5.投标人须在河南省物

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注册登记或纳入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监管。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信息 河南省物业管理综合监管平台线上和实际报名地点同步报名。报名时间:2021年11月1日至2021年11月5日(不少于5个工作日)8:00-17:00,地点:周口市莲花路麒麟建材城9-108号。报名时需提供资料:企业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投标人资格要求中的全部资料。售价:300元/本,售

后不退。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房地产房地产综合监管平台、周口市物业管理行业协会网站、《周口日报》同步发布。

四、开标时间及地点 2021年11月25日9:00,商水县东环路与纬一路交叉口物业公司会议室。招标人:周口盛泰置业有限公司孙经理,联系电话:03945881111,代理机构:周口威德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王亚丽,联系电话:17633561788。 2021年11月1日

巨鑫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巨鑫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工程项目位于郸城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医药区内,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项目总投资10020万元,本次扩建的产品包括年产2-(1-氯环丙烷基)-3-(1,2,4-三氮唑-1-基)-1-(2-氯苯基)-2-丙醇2000吨、2,3,5-三甲苯酚50吨、DMT-Cl(4,4-双甲氧基三苯甲氧基)40吨、羟基脲200

吨、苯醚溴氧氧200吨生产装置。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公众意见的网络链接,链接:<https://pan.baidu.com/s/1IR9QnABTQEnvxr9cqlEoHQ>(提取码ec3f)。(二)如需查阅纸质报告书,请前往巨鑫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环保部索取。

建设单位名称:巨鑫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通讯地址:郸城县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生物医药区,联系人:张部长,联系电话:18539788787,电子邮箱:zhangxiuquan1978@163.com。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单位、个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关心本项目建设的其他人员或组织。公众可以通

过下载并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邮箱,或以电话、信函、面谈等形式提出对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四、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次信息发布和征询公众意见的有效期限为2021年10月26日至2021年11月9日。 巨鑫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1日